

## 进一步打响北疆文化品牌

## “行走北疆看中国”内蒙古日报社北疆文化三大重点项目启动

《内蒙古日报》消息 11月21日,“行走北疆看中国”内蒙古日报社北疆文化三大重点项目启动。这是内蒙古日报社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打响北疆文化品牌工作要求的具体行动,旨在打造一批叫得响、传得开、看得见、留得住的产品,全面系统呈现北疆文化的精彩画卷。

内蒙古日报社北疆文化三大重点项目包括“北疆百城文化探源”传播工程项目、“中国·内蒙古记忆”纪实图片活化利用工程和“行走北疆看中国”系列融媒体产品传播项目,通过系统化、全景式展现我区文化资源富集、文化底蕴深厚、文脉不间断传承的优美长卷,唱响北疆文化最强音。

近两年来,内蒙古日报社在打

响北疆文化品牌上不断出新破题,取得了多项成果,探索形成了行进式、沉浸式、联动式传播模式,推出了一批出彩出圈、叫好叫座的系列全媒体传播活动。这些传播活动,以独特的视角、流淌的文韵、学术与新闻深度融合为特色,打响了内蒙古日报“行走北疆看中国”北疆文化全媒体传播品牌。其中,“遇见‘河套人’”入选今年第四届中国报业深度融合发展

创新案例,被央媒广泛报道和传播。

此次内蒙古日报社启动的三大重点项目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深度观照内蒙古大地上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和现实,做足“深耕”文章,为展示内蒙古文化形象、在全国打响北疆文化品牌作出更多更大贡献。

(李 倩)

## 乌兰牧骑“送欢乐·送文明”基层服务活动启动

11月21日,在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乌兰牧骑队员演唱歌曲。

当日,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乌兰牧骑“送欢乐·送文明”基层服务活动在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启动。该活动为期一个月,内蒙古各地的乌兰牧骑队伍将走进偏远牧区、社区、边防哨所,送去精品文艺节目,同时开展艺术辅导活动,助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品质。

摄影/王 正



## 1~10月呼和浩特市进出口总额184.77亿 同比增三成

新报讯(草原云·北方新报记者 刘惠) 11月21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商务局获悉,1~10月,呼和浩特市外贸进出口规模持续扩大,根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今年前10个月,呼和浩特市的进出口总额实现184.77亿元,同比增长32.8%。

据介绍,1~10月,呼和浩特市与全球160个国家和地区有贸易往来,主要贸易伙伴中,与东盟10国、“一带一路”共建国家、RCEP其他成员国贸易额分别增长382.35%、71%和61%。高附加值产品出口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其中,

机电产品出口23.15亿元,同比增长120.6%;汽车出口5.14亿元,同比增长30%;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出口2.25亿元,同比增长29倍。药品和羊绒制品等传统出口产品稳定增长,其中,药品出口13.8亿元,同比增长13.5%;羊绒制品出口4.66亿元,同比增长21.4%。

另外,1~10月,呼和浩特综合保税区进出口额76.28亿元,同比增长120.4%,成为拉动全市进出口快速增长的主要力量。呼和浩特跨境电商综试区交易额5.31亿元,同比增长99.62%,居自治区首位;出口二手车3305辆,贸易额2.3亿元。

## 集通铁路全线进入电气化时代

新报讯(草原云·北方新报首席记者 查娜) 11月21日上午,随着一列由电力机车牵引的货物列车缓缓驶出蒙根塔拉站,内蒙古集宁至通辽铁路(以下简称“集通铁路”)蒙根塔拉至大板段电气化开通运营。至此,集通铁路全线进入电气化时代。

记者从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获悉,集通铁路途经内蒙古乌兰察布、锡林郭勒、赤峰、通辽4个盟市13个旗县,西与京包、集二铁路相连,向东接入通辽枢纽,是连接我国东北、华北、西北地区的重要铁路干线,于1995年12月建成通车,原先为单线非电气化铁路。为满足不断增长的运量需要,进一步完善内蒙古中东部地区路网布局,集通铁路于2020年4月全面启动电气化改造,由中国中铁电气化局牵头施工,项目总投资126亿元。

改造中,新建克什克腾隧道、经棚隧道等7座隧道和热水汤大桥、多伦河特大桥等29座桥梁,将大曲线段“弯道取直”,自然纵坡由过去的最大20‰减小为最大不超过13‰,列车不再需要曲折回环爬坡,进一步提升了客货列车运行时速。

如今,集通铁路全线为双线电气化铁路,共设35个车站,其中林西、嘎拉德斯汰和经棚西3座车站为新建站。2025年1月调整运行图后,旅客列车时速将由65公里提高至120公里,呼和浩特至通辽间旅客列车运行时间将大幅缩短;年货运能力将从过去的3600万吨提升至8000多万吨。

## 关于对《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送达的公告

土默特左旗广鑫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等24企业、个人:

鉴于上述违法行为人未经任何机关合法批准,非法占用农用地1871.4315亩,在非法占用的土地内进行工业建设,且在占用的耕地中建房并持续占地的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二条第三款、三十七条第二款、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现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人民政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五条的规定作出《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因上述当事人无法联系,前往占地处所查无下落,执法机构无法通过

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委托送达、电子送达等方式予以送达,现以公告方式送达,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附件1: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文书号

附件2: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22日

(详见4~5版)